

《初级会计实务》复习指导：进项税额抵扣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3_80_8A_E5_88_9D_E7_BA_A7_E4_c43_644505.htm 自2009年1月1日起，

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（以下简称纳税人）购进（包括接受捐赠、实物投资，下同）或者自制（包括改扩建、安装，下同）固定资产发生的进项税额（以下简称固定资产进项税额），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38号，以下简称条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（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，以下简称细则）的有关规定，凭增值税专用发票、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和运输费用结算单据（以下简称增值税扣税凭证）从销项税额中抵扣，其进项税额应当记入“应交税金—应交增值税（进项税额）”科目。关于这个规定有几个需要注意的问题：

一、上面所称固定资产，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2个月的机器、机械、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、工具、器具等。购进的应征消费税的小汽车、摩托车和游艇不得抵扣进项税；房屋、建筑物等不动产不能纳入增值税的抵扣范围。

二、关于购进材料用于在建工程进项税转出的问题（一）如果购进材料用于机器、设备等安装的在建工程，其进项税允许抵扣，不需做进项税转出处理：借：在建工程 贷：原材料（二）如果购进材料用于房屋、建筑物等在建工程，其进项税不允许抵扣，应转出处理借：在建工程 贷：原材料 应交税费 - 应交增值税（进项税转出）

另外补充一点：购入的商品、材料、用品等等，如果用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进项税是允许抵扣的，如购入办公用品，如果能取得增值税专

用发票，进项税允许抵扣。编辑推荐：转出多交增值税和未交增值税如何进行会计处理 《初级会计实务》现金流量表编制方法 《初级会计实务》权益性投资收益问题解答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